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新材

公告编号：临2025-003

##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9日、2015年7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和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2015年7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现存续期为120个月，即自2015年7月27日至2025年7月27日止。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6个月公告到期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及占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截止2016年1月19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中融资产-融信9号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股票收益互换交易已买入本公司股票29,640,531股，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7.77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该时点公司总股本的1.9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0日披露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2018年6月13日，公司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延期，延期后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开立专用证券账户作为直接持股主体，持有公司股票22,544,331股，占该时点公司总股本的1.51%。后经历次延期，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现存续期为自2015年7月27日至2025年7月27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

年7月27日披露的《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锁定期及终止

1、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现存续期为120个月，即自2015年7月27日至2025年7月27日止。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资产管理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自2016年1月19日至2017年1月18日止。截至目前，该股票锁定期已经结束。在锁定期届满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何时卖出股票。当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可提前终止。

## 三、截至本公告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6,480,000股，占公司现时总股本比例为0.47%。

特此公告。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